

江苏荣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钢丝绳污泥和废酸资源无害化处理项目
(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江苏荣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6月

建设单位：江苏荣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电话：13921645504

地址：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心河以北

目录

1 验收项目概况.....	4
2 验收依据.....	6
2.1 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	6
2.2 江苏省及南通市有关法规、规章.....	7
2.3 其他资料.....	8
3 工程建设情况.....	9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9
3.2 建设内容.....	12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16
3.4 生产工艺.....	17
3.5 主要生产设备.....	18
3.6 项目变动情况.....	19
4 环境保护设施.....	22
4.1 污染物治理/处理设施.....	22
4.1.1 废水.....	22
4.1.2 废气.....	24
4.1.3 噪声.....	24
4.1.4 固体废物.....	25
4.2 其他环保设施.....	26
4.2.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26
4.2.2 其他设施.....	26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27
4.3.1 环保设施投资.....	27
4.3.2 “三同时”落实情况.....	27
5 项目环评报告书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8
5.1 项目环评报告书主要结论与建议.....	28
5.1.1 环评报告书主要结论.....	28
5.1.2 建议要求.....	28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9
6 验收执行标准.....	32
6.1 废水.....	32
6.2 废气.....	32
6.3 厂界噪声.....	32
6.4 总量控制指标.....	33
7 验收监测内容.....	34
7.1 废水.....	34
7.2 废气.....	34
7.3 厂界噪声.....	35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36
9 验收监测结果.....	38
9.1 生产工况.....	38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40
9.2.1 废水.....	40
9.2.2 有组织废气.....	42
9.2.3 无组织废气.....	50
9.2.4 厂界噪声.....	53
9.2.5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53
10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55
11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57
11.1 结论.....	57
11.2 建议.....	58
12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59

附件

- 1、南通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江苏荣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钢丝绳污泥和废酸资源无害化处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 2、江苏荣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负荷的说明
- 3、建设项目试生产环境保护报告表
- 4、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协议
- 5、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备案表
- 6、荣信环保一期项目验收复测说明
- 7、产品检验检测报告
- 8、污泥、废酸入库记录
- 9、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 10、项目变动影响分析
- 11、验收监测数据报告

1 验收项目概况

江苏荣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心河北，占地 23520 平方米。公司主要对钢丝绳企业产生的酸洗污泥和废酸进行资源化利用。

2013 年 10 月，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委托北京大学环境与工程学院对钢丝绳行业酸洗污泥无害化处置方案进行研究。

2014 年 4 月，由北京大学刘阳生教授牵头提交实验方案。

2014 年 6 月，根据南通市委、市政府关于推进钢丝绳行业综合整治工作总体部署，加快工艺方案中试进度。2014 年 8 月 19 日，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与江苏荣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委托协议，切实推进中试落实。2015 年 4 月 10 日，由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组织召开了《中试报告》专家评审会，并出具了专家意见。

2015 年 8 月，项目备案，通开发管（2015）226 号文。

2016 年 6 月，更正项目备案，通开发管（2016）183 号文。

江苏省环科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8 月编制完成《江苏荣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钢丝绳污泥和废酸资源无害化处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南通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6 年 10 月 26 日予以批复（通开发环复（书）2016109 号）。

江苏荣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0 日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核准经营范围为钢丝绳企业污泥 6000 吨/年，钢丝绳企业废酸 25800 吨/年。

本次验收为一期项目，年处理污泥 0.6 万吨、废酸 2.58 万吨，产能为聚合氯化铁 7200 吨/年、氯化亚铁 27594.82 吨/年、铅锌过滤渣 1440 吨/年。本项目于 2016 年 10 月开工建设，2016 年 11 月 30 日取得试生产备案许可。2018 年 8 月 10 日取得南通市环境保护局颁发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并投入试生产，并同时废水、废气等环境保护设施开展了调试工作。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2017]第 682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等文件的要求，江苏荣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4 月委托江苏国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开展江苏荣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钢丝绳污泥和废酸资源无害化处理项目（一期）验收监测报告的编制工作。江苏国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4 月对该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弃物等污染物排放现状和各类环境保护设施进行了现场勘查，在现场踏勘和资料研读的基础上编制了验收监测方案。2019 年 4 月 25 日-4 月 26 日江苏国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根据监测方案对本项目开展了现场监测（报告编号：(2019)国创(综)字第(016)号）。2019 年 5 月 7 日-5 月 8 日、2019 年 5 月 27 日-5 月 28 日，江苏国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根据监测方案对本项目进行了复测（报告编号：(2019)国创(综)字第(016)号）。根据监测结果和现场勘查结果，江苏国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6 月编制完成本项目验收监测报告。

2 验收依据

2.1 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4月24日修订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5年8月29日修订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年6月27日修订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6年10月29日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年11月7日修订
- (6)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2017]第682号），2017年7月16日修订
- (7)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2017年11月20日
- (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2018年5月16日
- (9)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环保部令[2016]第39号），2016年6月14日
- (10) 《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号），2018年1月29日

2.2 江苏省及南通市有关法规、规章

- (1) 《江苏省环境保护条例》，江苏省第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修订，1997年8月16日
- (2) 《江苏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江苏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修订，2018年3月28日
- (3) 《江苏省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江苏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修订，2018年3月28日
- (4) 《江苏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江苏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修订，2018年3月28日
- (5) 《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江苏省环境环保局，苏环控[97]122号），1997年9月21日
- (6) 《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江苏省环保厅，苏环办[2015]256号），2015年10月25日
- (7) 《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江苏省环保厅，苏环办[2018]34号），2018年1月26日
- (8) 《江苏省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管理办法》（江苏省人民政府令第119号），2018年1月22日

2.3 其他资料

(1)《江苏荣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钢丝绳污泥和废酸资源无害化处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江苏省环科咨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8月

(2)关于《江苏荣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钢丝绳污泥和废酸资源无害化处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通开发环复（书）2016109号），

2016年10月26日

(3)江苏荣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钢丝绳污泥和废酸资源无害化处理项目（一期）试生产备案表

(4)江苏荣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钢丝绳污泥和废酸资源无害化处理项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5)江苏荣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其他相关材料

3 工程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心河以北，总占地面积 23520 平方米。

本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见图 3-1，厂区平面布置图见图 3-2。



图 3-1 本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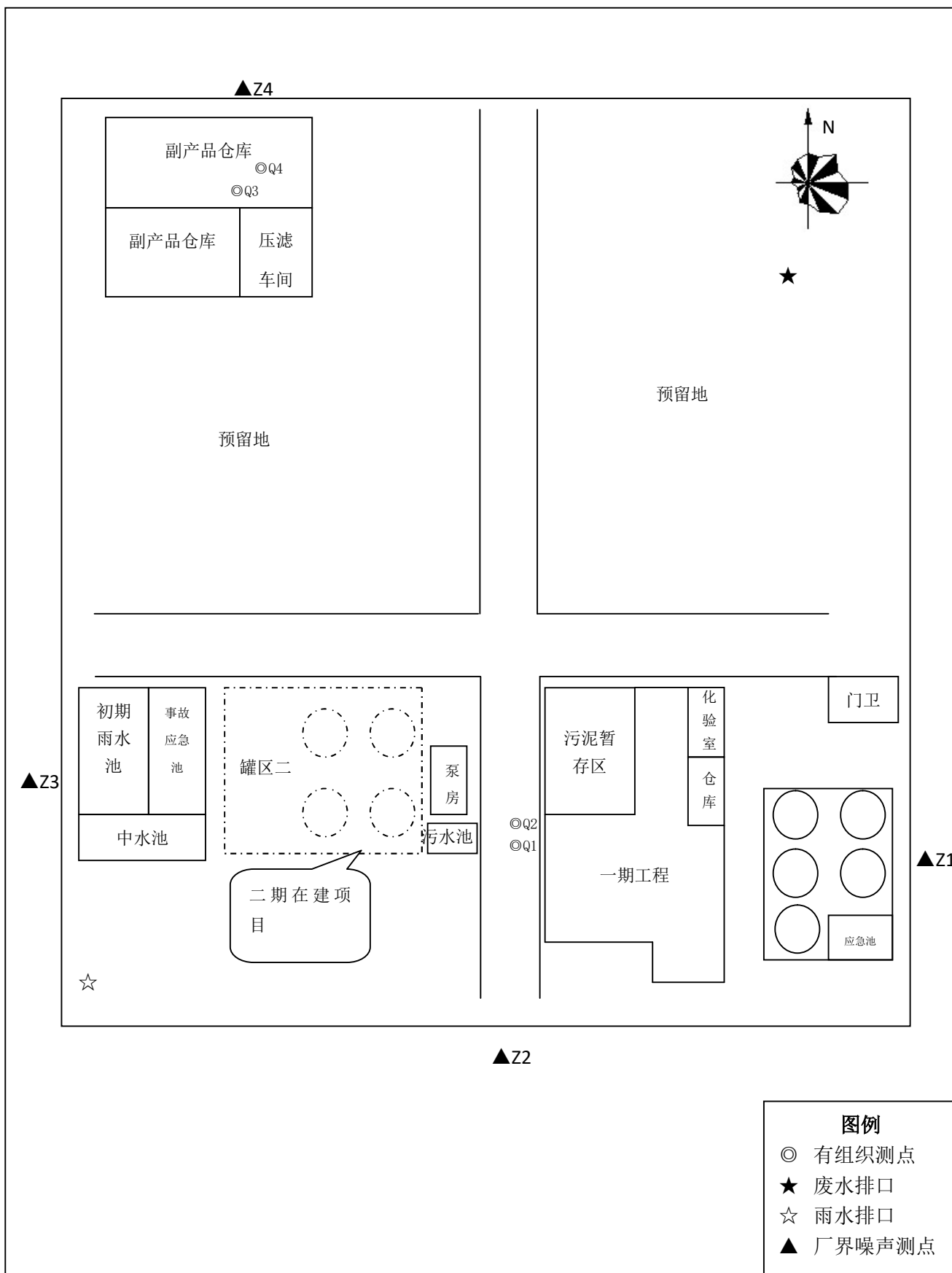


图 3-2 江苏荣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平面布置及噪声测点示意图

3.2 建设内容

1、主体工程

本次验收的项目为聚合氯化铁 7200 吨/年、氯化亚铁 27594.82 吨/年、铅锌过滤渣 1440 吨/年。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全厂职工 20 人，年工作 300 天，每天 24 小时生产。

项目工程建设情况见表 3-2，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3-3。

表 3-2 项目工程建设情况表

序号	项目	执行情况
1	立项与备案	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关于江苏荣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钢丝绳污泥和废酸资源无害化处理项目的备案通知书》，通开发管[2015]226 号，《关于江苏荣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钢丝绳污泥和废酸资源无害化处理项目变更的备案通知书》，通开发管[2016]183 号。
2	环评	江苏省环科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8 月完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
3	环评批复	南通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6 年 10 月以通开发环复（书）2016109 号对项目环评报告书予以批复同意建设。
4	环保设施设计施工单位	废水设施设计施工单位：南通大恒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废气设施设计施工单位：太仓环宇化工防腐设备有限公司、太仓振锋化工设备有限公司
5	本次验收项目建设规模	聚合氯化铁 7200 吨/年、氯化亚铁 27594.82 吨/年、铅锌过滤渣 1440 吨/年 项目总投资约 2100 万元（总概算：2 亿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336 万元（总概算：455 万元），约占 16.0%。
6	破土动工及竣工时间	2016 年 10 月开工建设，2016 年 11 月竣工。
7	环保设施调试起止时间	2017 年 10 月 16 日至 2019 年 4 月 2 日开展环保设施调试工作。

表 3-3 项目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名称	设计能力 (吨/年)	实际能力 (吨/年)	年运行时数(小 时)
1	聚合氯化铁	7200	7200	7200
2	氯化亚铁	27594.82	27594.82	7200
3	铅锌过滤渣	1440	1440	7200

2、公用及辅助工程

主要公用及辅助工程建设情况见表 3-4。

表 3-4 主要公用及辅助工程建设情况

	建设名称	环评	实际	变化情况	备注
主体工程	辅助用房	3层, 占地面积 576m ² , 建筑面积 1728 m ²	未建设	二期预留用地	/
	综合楼	3层, 占地面积 576m ² , 建筑面积 1728 m ²	未建设	二期预留用地	/
	研发中心	3层, 占地面积 576m ² , 建筑面积 1728 m ²	未建设	二期预留用地	/
	生产车间一	2层, 占地面积 1100m ² , 建筑面积 2200 m ²	未建设	二期预留用地	/
	生产车间二	2层, 占地面积 900m ² , 建筑面积 1800m ²	未建设	二期预留用地	/
	尾气处理区	1层, 占地面积 540m ²	1层, 占地面积 864 m ² (24×36m)	尾气处理区面积稍有增大	/
	固废仓库	1层, 占地面积 800m ² , 建筑面积 800m ²	1层, 占地面积 1200m ² (100×12m)	固废仓库面积稍有增大	/
	原料和成品罐区	1层, 占地面积 2042.88m ²	1层, 占地面积 2042.88m ²	未变化	/
	中试车间	1层, 占地面积 40*75m ²	1层, 占地面积 40*75m ²	未变化	/
中试罐区	1层, 占地面积 22.5*33.5m ²	1层, 占地面积 22.5*33.5m ²	未变化	/	
贮运工程	原料与成品罐区	占地面积 1162 m ² (45.4×25.6m); 主要用于废酸、盐酸、液碱和产品聚合氯化铁的暂存。一期设置 5 个储罐, 二期设置 8 个储罐。	一期设置 5 个储罐	未变化	/
	副产品仓库	占地面积 800m ² (50m*16m); 主要用于铅锌过滤渣的暂存	占地面积 800m ² (50m*16m); 主要用于铅锌过滤渣的暂存	未变化	/
	原料仓库	占地面积 220m ² (22m*10m); 主要用于酸洗污泥原料的暂存, 暂存天数 7d	占地面积 220m ² (22m*10m); 主要用于酸洗污泥原料的暂存, 暂存天数 7d	未变化	/
	辅料仓库	占地面积 576m ² (45m*12.8m); 主要用于氧化剂 (KL) 和稳定剂 (NP)、三氯化铁固体硫化钠等粉状原料的暂存, 暂存天数 7d	占地面积 576m ² (45m*12.8m); 主要用于氧化剂 (KL) 和稳定剂 (NP)、三氯化铁固体硫化钠等粉状原料的暂存, 暂存天数 7d	未变化	/

续表 3-4 主要公用及辅助工程建设情况

	建设名称	环评	实际	变化情况	备注
公用工程	给水系统	给水可直接接通城市自来水管网，供水充足保障，消防给水宜于生产、生活给水管道系统合并。	给水可直接接通城市自来水管网，供水充足保障，消防给水宜于生产、生活给水管道系统合并。	未变化	/
	排水工程	设备及地面冲洗水和初期雨水经沉淀处理后，与生活污水接管至开发区第二污水处理厂	设备及地面冲洗水和初期雨水经沉淀处理后，与生活污水接管至开发区第二污水处理厂	未变化	/
	供电系统	外部电源就近自变电站专线引入至厂区内，由厂区接入	外部电源就近自变电站专线引入至厂区内，由厂区接入	未变化	/
	消防系统	根据《建筑设计防火规范》，两消防栓间距不大 100 米。根据各建筑物体积，室外消防水量为 10/S，室内消防水量为 5LS，火灾延续时间为 2 小时，消防总用水量为 100m ³ 。同时，需在各个生产区内辅助设施区设置必要的便携式灭火器。	根据《建筑设计防火规范》，两消防栓间距不大 100 米。根据各建筑物体积，室外消防水量为 10/S，室内消防水量为 5LS，火灾延续时间为 2 小时，消防总用水量为 100m ³ 。同时，需在各个生产区内辅助设施区设置必要的便携式灭火器。	未变化	/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生产车间二和中试区分别设置 1 套废气吸收系统，风量 3600Nm ³ /h，废气收集效率大于 99.95%，去除效率大于 99.8%，设置 2 根高 15m、内径 0.3m 的排气筒	生产车间和板框压滤车间废气共设置 4 套废气处理系统，通过 4 根排气筒排放。	由于硫化氢、氯化氢废气合并导致结晶致使管道堵塞，所以设置 4 根排气筒。	/
	废水治理	设备及地面冲洗水和初期雨水经沉淀处理后，与生活污水接管至开发区第二污水处理厂；设置 1 座 500m ³ 事故池	设备及地面冲洗水和初期雨水经沉淀处理后，与生活污水接管至开发区第二污水处理厂；设置 1 座 500m ³ 事故池	未变化	/
	固废治理	铅锌过滤渣作为副产品作为铅锌冶炼厂原料	铅锌过滤渣作为副产品作为铅锌冶炼厂原料	未变化	/
	噪声治理	采用隔音、减震、消声等措施	采用隔音、减震、消声等措施	未变化	/
	绿化	绿化面积为 3250m ² ，绿化率为 15%	绿化面积为 3250m ² ，绿化率为 15%	未变化	/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与环评基本一致，具体见表 3-5。

表 3-5 原辅材料及能量消耗表

原料名称	规格	年耗量(t/a)		备注
		环评	实际*	
酸洗污泥	/	6000	5406	/
废酸	/	25800	23244	/
盐酸	31.55%	4000	3604	/
氢氧化钠	99.99%	942.73	849.33	/
硫化钠	55%	2293.544	2066.324	/
三氯化铁	工业级	36.336	32.736	/
氧化剂 KL	工业级	103.68	93.41	/
稳定剂 NP	工业级	161.28	145.30	/
生产用水	/	1963.6	1769.1	/
生产用电	380V/220V	12	10.8	/

*：根据试生产期间实际耗用量折算。

3.4 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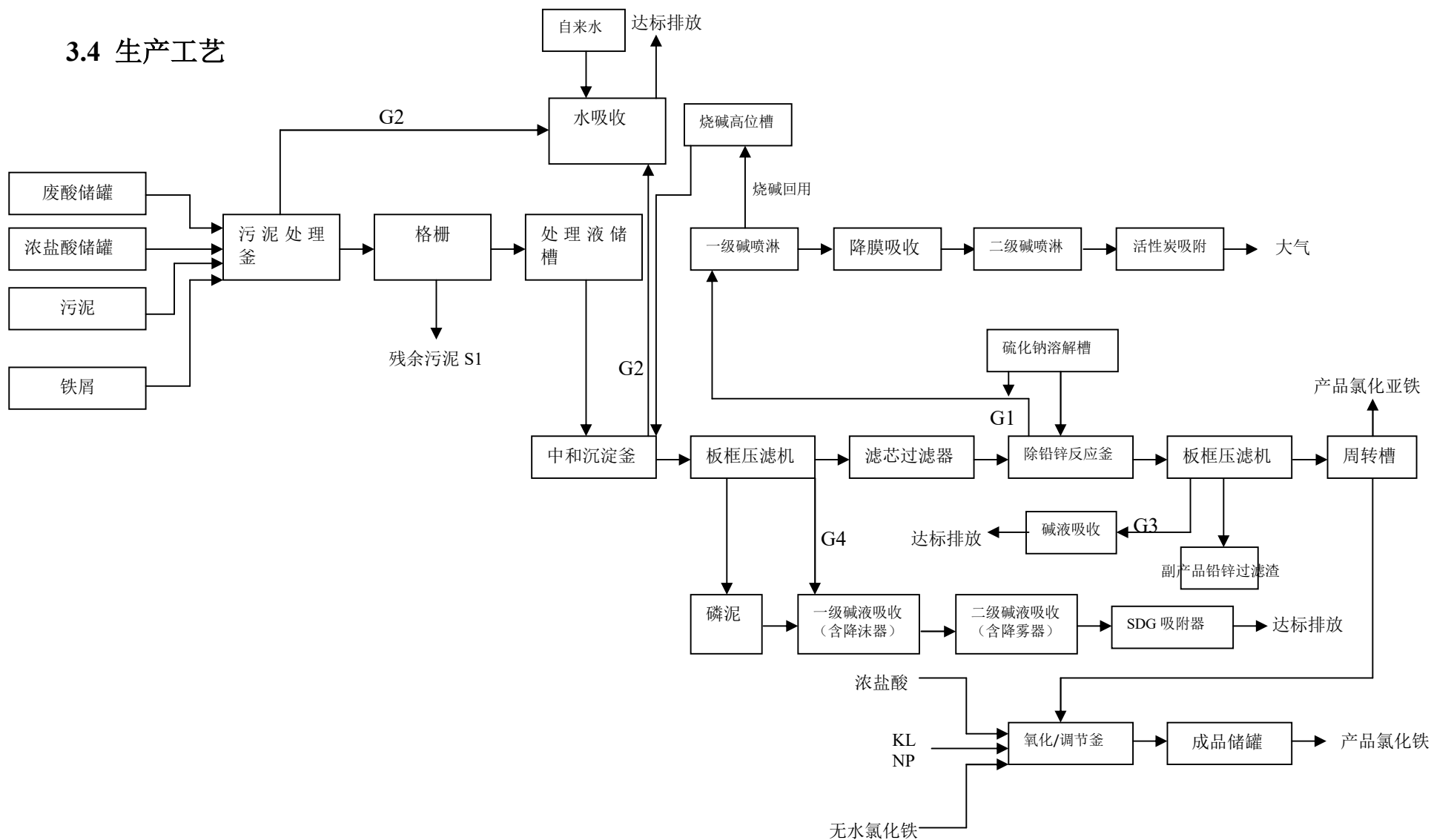


图 3-3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3.5 主要生产设备

主要生产设备对照见表 3-6。

表 3-6 主要生产设备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环评 (台套)	实际 (台套)
1	浓盐酸储罐	200m ³	1	1
2	产品储罐	200m ³	2	2
3	预处理酸雾吸收塔	耐酸	1	1
4	预处理反应釜	15m ³	1	1
5	预处理反应釜	20m ³	1	1
6	预处理液接收槽（方）	20m ³	1	1
7	立式预处理液接收槽	20m ³	1	1
8	高位槽	4m ³	4	3（1 m ³ /台）
9	除铅锌反应釜	15m ³	6	4
10	板框式隔膜压滤机	250m ³	2	4
11	滤芯过滤器	过滤孔径：0.11um	1	1
12	中间储槽	10m ³	4	4
13	卧式半成品罐	10m ³	4	4
14	废盐酸储罐	200m ³	1	1
15	雾化吸收塔	7m ³	1	/
16	降膜吸收塔	7m ³	1	1（ ϕ 1400*6500mm）
17	循环吸收塔	7m ³	2	/
18	立式碱液储罐	50m ³	1	1
19	引风机	3800m ³ /h	6	9
20	泵、管材	耐酸碱	若干	若干
21	碱液吸收塔	ϕ 1400*6500mm	/	1
22		ϕ 2000*6000mm	/	1
23		ϕ 1200*5000mm	/	1
24	SDG 吸附器	DN2m*3m	/	1
25	水吸收塔	ϕ 1000*5000mm	/	2
26	烘干机	KSGH-3.0	/	2
27	输送带	500 型/600 型	/	3
28	雨水综合治理设施	/	/	1
29	废气综合治理设施	/	/	4
30	硫化氢检测报警	/	/	3
31	预沉淀中间储槽	50m ³	/	3
32	中间周转储槽	50m ³	/	1

3.6 项目变动情况

本项目存在部分变动，对照《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的要求，经现场勘查核实，存在的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可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变动情况对照分别见表 3-7。

表 3-7 建设项目变动对照表（苏环办[2015]256 号）

属于重大变动的情况	环评	实际	变动情况	是否重大变动
1、主要产品品种发生变化（减少除外）	聚合氯化铁、氯化亚铁、铅锌过滤渣	聚合氯化铁、氯化亚铁、铅锌过滤渣	无	否
2、生产能力增加 30%及以上	聚合氯化铁 7200 吨/年、氯化亚铁 27594.82 吨/年、铅锌过滤渣 1440 吨/年	聚合氯化铁 7200 吨/年、氯化亚铁 27594.82 吨/年、铅锌过滤渣 1440 吨/年	无	否
3、配套仓储设施（储存危险化学品或其他环境风险大的物品）总储存容量增加 30%及以上。	一期共 5 个储槽	一期共 5 个储槽，目前罐区二的 4 个储槽为在建的二期项目。	无	否
4、新增生产装置，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原有生产装置规模增加 30%及以上，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具体见表 3-6。	生产设备稍有变化。 具体见表 3-6。	该变动未影响产能，也未新增污染物种类及排放量。	否
5、项目重新选址	项目位于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心河以北。	项目位于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心河以北。	无	否
6、在原厂址内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或生产装置发生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显著增加。	总平面布置及生产装置如环评所示。	总平面布置如图 3-2 所示。 生产装置稍有变动。	初期雨水收集池、事故应急池位置、生产装置稍有变动，但未导致不利环境影响显著增加。	否

续表 3-7 建设项目变动对照表（苏环办[2015]256 号）

属于重大变动的情况	环评	实际	变动情况	是否重大变动
7、防护距离边界发生变化并新增了敏感点	无	无	无	否
8、厂外管线路由调整，穿越新的环境敏感区；在现有环境敏感区内路由发生变动且环境影响或环境风险显著增大。	本项目不涉及。	本项目不涉及。	无	否
9、主要生产装置类型、主要原辅材料类型、主要燃料类型、以及其他生产工艺和技术调整且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p>生产工艺包括废酸污泥反应单元、中和沉淀反应单元、板框压滤和滤芯过滤单元、氧化还原反应单元、废气吸收和硫化钠浓缩回收单元。</p> <p>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3-6，主要原辅材料用量见表 3-5。</p>	<p>实际生产工艺与环评基本相同。</p> <p>实际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3-6，主要原辅材料用量见表 3-5。</p>	<p>主要生产设备、主要原辅材料年耗量稍有变化，但未增加产能以及新增污染因子和污染物排放量的增加。</p>	否
10、污染防治措施的工艺、规模、处置去向、排放形式等调整，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范围或强度增加；其他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或环境风险增大的环保措施变动。	<p>废水：设备及地面冲洗水打入污泥废酸反应釜循环利用；初期雨水收集后送沉淀池处理后，作为废气处理碱液稀释用水。生活废水直接接管园区污水处理厂。</p> <p>废气：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统一收集后经“一级雾化吸收+两级降膜吸收+三级循环吸收”处理，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p> <p>危废：残余污泥杂质委托南通升达废料处理有限公司处置。</p>	<p>废水：设备及地面冲洗水打入污泥废酸反应釜循环利用；初期雨水收集后送沉淀池处理后，作为废气处理碱液稀释用水。生活废水直接接管园区污水处理厂。</p> <p>废气：生产车间 Q1 废气经“一级碱喷淋+降膜吸收+二级碱喷淋+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 1#排气筒排放。</p> <p>生产车间 Q2 废气经“水喷淋”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 2#排气筒排放。</p> <p>板框压滤间 Q3 废气经“碱喷淋”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 3#排气筒排放。</p> <p>板框压滤间 Q4 废气经“一级碱喷淋（含降沫器）+二级碱喷淋（含降雾器）+SDG 吸附器”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 4#排气筒排放。</p> <p>危废：残余污泥杂质委托南通九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p>	<p>由于硫化氢、氯化氢废气合并导致结晶致使管道堵塞，所以设置 4 根排气筒。设置 4 根排气筒后排放总量未增加。</p>	否

4 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物治理/处理设施

4.1.1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有设备及地面冲洗水、初期雨水和生活污水。

设备及地面冲洗水打入污泥废酸反应釜循环利用；初期雨水收集后送沉淀池处理后，作为废气处理碱液稀释用水。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通盛排水有限公司处置。

厂区污水、雨水管线图见图 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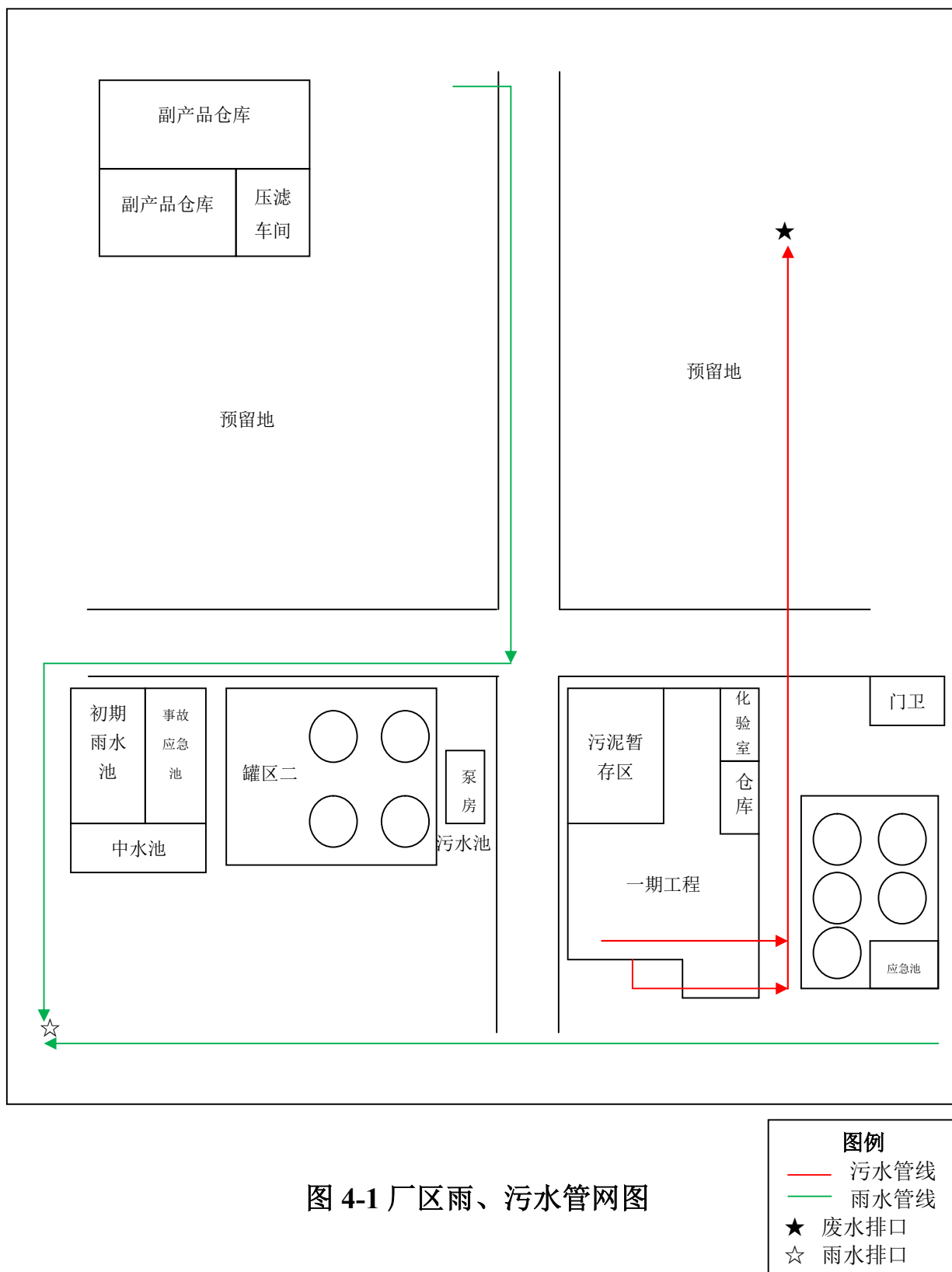


图 4-1 厂区雨、污水管网图

4.1.2 废气

（1）有组织废气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主要为生产车间以及板框压滤间产生的硫化氢、氯化氢废气。

项目有组织废气产生、处理及排放方式见表 4-2。

表 4-2 有组织废气产生、处理及排放去向

污染源	污染物	处理方式		排放去向	
		环评	实际	环评	实际
生产车间 Q1 废气	硫化氢	一级雾化吸收+两级降膜吸收+三级循环吸收	一级碱喷淋+降膜吸收+二级碱喷淋+活性炭吸附	1#排气筒	1#排气筒
生产车间 Q2 废气	氯化氢		水喷淋		2#排气筒
板框压滤间 Q3 废气	氯化氢		碱喷淋		3#排气筒
板框压滤间 Q4 废气	硫化氢		一级碱喷淋含降沫器+二级碱喷淋（含降雾器）+SDG 吸附器		4#排气筒

（2）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为中和沉淀工序少量未捕集的硫化氢废气以及储罐区的氯化氢会发。

通过选择密闭性好的设备、定期检查密封性能措施，设置呼吸阀等措施减少无组织废气的排放。

4.1.3 噪声

本项目产生高噪声的主要设备有引风机、搅拌桨、空压机、变电站、循环泵等高噪声设备。通过设置减震装置等措施外，还分别将其置于建筑物内，利用建筑隔声措施减少噪声排放。项目主要噪声设备见表 4-3。

表 4-3 主要噪声设备

噪声源	预估声级 dB(A)	控制措施	预计降噪效果 dB(A)
引风机	90	减震垫、厂房封闭	15
搅拌浆	80	减震垫、厂房隔声	10
空压站（空压机）	90	厂房隔声	15
变电站（变压器）	90	厂房隔声	20
循环泵	90	减震垫、厂房隔声	20

4.1.4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为残余污泥杂质、生活垃圾等。

残余污泥杂质委托南通九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

公司目前危险废物暂存库的面积为 700m²，已按照 GB15562.2 的规定设置警示标志。暂存库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7-2001）建设，地面已作防渗处理，建有导流槽和废水收集池，各类危废分类堆放，贴有标签。



公司产生的危险废物在江苏省危险废物动态管理信息系统中申报登记，并保留了完善的相关台账资料。



本项目产生及处置情况见表 4-4。

表 4-4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

序号	固废名称	类别	产生量 (t/a)		处置方式	
			环评*	实际	环评	实际
1	残余污泥杂质	HW49	6	5	委托南通升达废料处理有限公司处置	委托南通九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2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3	3	环卫清运	环卫清运

注：1、环评产生量为一期预估产生量。

4.2 其他环保设施

4.2.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已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应急预案包含本项目相关内容，并于 2016 年 11 月 29 日在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备案（备案编号：320609-2016-11-45-M）。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基本依托原有，厂区西南侧建有 500m³ 的事故应急池。

4.2.2 其他设施

本项目各废水、废气排放口均按规范设置，排气筒预留采样口，

并悬挂排口标志牌。

厂区绿化率约为 15%。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4.3.1 环保设施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 2100 万元，环保设施投资 336 万元，环保投资占比 16.0%，环保设施投资情况见表 4-5。

表 4-5 环保投资明细

序号	类别	环评预计投资（万元）	实际投资（万元）	环保效果
1	废水	35	25	废水处理达标排放
2	废气	80	160	废气达标排放
3	固废	/	10	达标排放
4	噪声	50	/	达标排放
5	绿化	50	40	增加绿化面积
6	防渗工程	30	20	满足地下水和土壤保护要求
7	环境管理（机构、监测能力等）	20	25	/
8	清污分流、排污口规划化设置（流量计、在线监测仪等）	20	11	/
9	事故风险防范	170	45	/
合计		455	336	/

4.3.2 “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的废水处理设施由南通大恒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设计施工，废气处理设施由太仓环宇化工防腐设备有限公司、太仓振锋化工设备有限公司设计、施工。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5 项目环评报告书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项目环评报告书主要结论与建议

5.1.1 环评报告书主要结论

环评单位通过调查和分析,依据监测资料和国家、地方有关法规和标准综合评价后认为,江苏荣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钢丝绳污泥和废酸资源无害化处理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生产过程中采用了清洁的生产工艺,所采用的污染防治措施技术经济可行,能保证各种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排放的污染物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在落实各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和管理要求、加强风险防范和应急预案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角度出发,项目在拟建地建设可行。同时,拟建项目在设计、建设、运行全过程中还必须满足消防、安全、职业卫生等相关设计规范和和管理要求。

5.1.2 建议要求

(1) 建设单位应认真贯彻执行有关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文件的精神,建立健全各项环保规章制度,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

(2) 加强生产设施及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的管理,定期对污染防治设施进行保养检修,确保恶臭污染物硫化氢达标排放,不影响敏感目标,避免污染事故发生。

(3) 加强清洁生产研究,采用国内外先进的生产技术,切实把污染物排放降低到最低水平。

(4) 重视引进和建立先进的环保管理模式,完善管理机制,强化企业职工自身的环保意识。配备必要的环境管理专职人员,落实、检查环保设施的运行状况,配合当地环保部门做好本厂的环境管理、验

收、监督和检查工作。

（5）排放口的设置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和《江苏省污染源自动监控管理暂行办法》（苏环规[2011]1号）的要求办理，加强生产管理，严禁跑冒滴漏。

（6）建设单位须建立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和自动化的事故安全监控系统。建立健全事故防范措施及应急措施。

（7）加强施工管理，减轻施工期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8）拟建项目危险废物装卸、运输应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加强运输过程中的风险意识和风险管理；需跨省转移处置的铅锌过滤渣需严格遵守江苏省固体废物跨省转移许可办理工作的要求；在运营过程中铅锌过滤渣必须严格按照协议规定用途进行后续资源化利用。

（9）应落实本报告书中提出的各项安全防范措施和环保措施。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南通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江苏荣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钢丝绳污泥和废酸资源无害化处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通开发环复（书）2016109号）如下：

1、严格实行雨污分流。设备及地面冲洗水循环利用于污泥废酸反应釜；初期雨水经收集沉淀后作为废气处理碱液稀释用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开发区市政污水管网，各类水污染物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的三级标准和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

2、高度重视废气污染防治，优化工艺废气治理工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硫化氢、氯化氢废气须有效收集，经“一级雾化吸收+两级降膜吸收+三级循环吸收”等有效处理后，通过不低于15米高排气筒排放。各股废气收集、处理效率不得低于报告书所列要求，氯化氢排

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标准限值，硫化氢有组织排放及恶臭污染物厂界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相应标准。同时你公司须高度重视无组织废气的环境管理工作，切实落实报告中提出的无组织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减少废气的无组织排放。

3、合理设置车间布局，选用低振动低噪声机电设备，高噪声源应考虑远离厂界，并采取有效隔声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区标准。

4、该项目所产生的各类固体废弃物须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分类收集、妥善处置。危险固废须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按照《危险固废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规范设立贮存场所，加强危险固废贮存、转移过程中的环境管理并在江苏省危废动态管理系统中及时申报，建立健全全厂的危废管理计划和台账记录；生活垃圾须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5、高度重视环境风险防范工作，认真落实环评报告中提出的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落实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并定期组织演练，切实提升环境风险防控能力，防止因事故性排放污染环境。

6、按照《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要求规范设置排污口，树立标志牌，并预留监测采样口。根据报告书内容制定详实的监测计划，监测频次不得低于报告书要求。

7、高度重视土壤、地下水污染防治，切实落实报告书中提出的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土壤和地下水不受到污染。

8、积极推行清洁生产，开展清洁生产审计，提高原辅材料利用率，降低资源能源消耗、减少污染物排放。重点针对恶臭污染物的减

排开展审计，进一步提升清洁生产水平。

四、本项目建成后，水污染物接管总量考核指标为：废水量 $\leq 1440\text{t/a}$ 、COD $\leq 0.576\text{ t/a}$ 、SS $\leq 0.228\text{ t/a}$ 、氨氮 $\leq 0.05\text{ t/a}$ 、总磷 $\leq 0.007\text{ t/a}$ 、苯酚 $\leq 0.0036\text{ t/a}$ 、甲醛 $< 0.004\text{ t/a}$ ；大气污染物排放考核指标为：硫化氢 $\leq 0.12\text{ t/a}$ 、氯化氢 $\leq 0.02\text{ t/a}$ ；固体废物排放总量为零。待项目验收时，按实际排放情况，重新核定全厂的污染物排放总量。

五、你公司须严格按照所申报的内容组织建设，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须及时办理试生产备案和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手续。同时，严格执行国家及地方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管理规章制度，项目竣工验收后，及时申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按许可证许可范围从事危险废物经营活动。

六、本批复自批准之日起有效期5年。本项目5年后方开工建设或项目建设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的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建设单位须重新报批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6 验收执行标准

6.1 废水

公司废水排入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通盛排水有限公司，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和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详见表 6-1。

表 6-1 污水排放标准 单位：mg/L (pH 值无量纲)

污染物	pH 值	COD _{cr}	SS	氨氮	总磷	挥发酚	甲醛
标准	6-9	500	400	45*	8*	2.0	5.0

注：*参照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中标准。

6.2 废气

项目生产过程中排放的氯化氢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标准表 2 中二级标准及无组织排放限值；硫化氢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1 中二级新改扩建和表 2 标准限值。具体见表 6-2。

表 6-2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名称	排气筒高度 (m)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 (mg/m ³)	排放标准
氯化氢	15	100	0.26	0.2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硫化氢		/	0.33	0.06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6.3 厂界噪声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的 3 类功能区标准，即昼间≤65dB(A)，夜间≤55dB(A)。

6.4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南通市环境保护局对本项目的环评批复（通开发环复（书）2016109号），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见表 6-3。

表 6-3 总量控制指标

类别	污染物	全厂总量控制指标（t/a）
废水	废水量	1440
	COD	0.576
	SS	0.228
	氨氮	0.05
	总磷	0.007
	苯酚	0.0036
	甲醛	0.0004
废气	硫化氢	0.12
	氯化氢	0.02

7 验收监测内容

此次竣工验收监测是对江苏荣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钢丝绳污泥和废酸资源无害化处理项目（一期）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运行和管理进行全面考核，对环保设施的处理效果和排污状况进行现场监测，以检查各种污染防治措施是否达到设计能力和预期效果，并评价其污染物排放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和总量控制指标。监测期间应工况稳定，生产负荷必须达到设计生产能力的75%以上。

7.1 废水

废水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7-1。

表 7-1 废水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化粪池出口（W1）	pH 值、COD _{cr} 、SS、氨氮、总磷、挥发酚、甲醛	连续 2 天，每天 4 次

注：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化粪池出水即为总排口废水。

7.2 废气

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7-2。

表 7-2 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监测点位（编号）	监测因子	监测项目	频次
生产车间 Q1 废气进口（Q1-1）	硫化氢	排放浓度、排放速率	连续 2 天，每天 3 次
生产车间 Q1 废气出口（Q1-2）	硫化氢	排放浓度、排放速率	连续 2 天，每天 3 次
生产车间 Q2 废气进口（Q2-1）	氯化氢	排放浓度、排放速率	连续 2 天，每天 3 次
生产车间 Q2 废气出口（Q2-2）	氯化氢	排放浓度、排放速率	连续 2 天，每天 3 次
板框压滤间 Q3 废气进口（Q3-1）	氯化氢	排放浓度、排放速率	连续 2 天，每天 3 次
板框压滤间 Q3 废气出口（Q3-2）	氯化氢	排放浓度、排放速率	连续 2 天，每天 3 次
板框压滤间 Q4 废气进口（Q4-1）	硫化氢	排放浓度、排放速率	连续 2 天，每天 3 次
板框压滤间 Q4 废气出口（Q4-2）	硫化氢	排放浓度、排放速率	连续 2 天，每天 3 次

厂界监控点 (G5-G8) (上风向 1 个点, 下风向 3 个点)	氯化氢、硫化氢	监控浓度	连续 2 天, 每天 4 次
--	---------	------	----------------

注：一期工程为中试生产研究，所采用原料均为 HCl，不使用硫酸。

7.3 厂界噪声

根据厂址和声源情况，本次验收监测分别在公司厂界四周共设置 4 个噪声测点，监测两天，每天昼、夜间各监测一次。

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7-3，厂界监测点位见图 3-2。

表 7-3 厂界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界 (Z1-Z4)	昼、夜间等效(A)声级	监测两天， 昼、夜间各监测一次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质控措施按原国家环保总局《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中 9.2 条款要求及国家《环境监测技术规范》执行。

监测质量保证严格根据国家环保总局颁布的《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HJ 630-2011) 实施全过程的质量保证技术, 样品的采集、运输、保存和分析按环保部《工业污染源现场检查技术规范》(HJ 606-2011)、《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HJ/T 373-2007)、《固定污染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环境空气质量手工监测技术规范》(HJ/T 194-2005)、《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 91-2002) 以及江苏国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质量体系文件相关要求进行。

监测人员经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 所有监测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 现场监测仪器使用前经过校准; 监测数据实行三级审核。废水现场采集 10% 的平行样, 实验室加测 10% 平行样、10% 加标回收样; 废气采样仪器进现场前做好校核工作; 噪声测量仪器性能符合 GB3875 和 GB/T 17181 对 2 型仪器的要求, 在测量前后进行声校准。

废水、废气和噪声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8-1。

废水监测质控数据统计见表 8-2。

表 8-1 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废水	pH 值	便携式 pH 计法 3.1.6(2)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国家环保总局 2002 年
	COD _{Cr}	快速消解分光光度法	HJ/T 399-2007
	SS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总磷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挥发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 503-2009
	甲醛	乙酰丙酮分光光度法	HJ601-2011
废气 (有组织)	氯化氢	硫氰酸汞分光光度法	HJ/T 27-1999
	硫化氢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国家环保总局 2003 年 3.1.11 (2)
废气 (无组织)	氯化氢	离子色谱法	HJ 549-2016
	硫化氢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国家环保总局 2003 年 3.1.11 (2)
噪声	等效 A 声级	仪器法	GB 12348-2008

表 8-2 质量控制情况统计表

污染物类别	污染物	样品数	平行				加标回收		标样		全程序空白	
			现场	合格率 (%)	实验室	合格率 (%)	个数	合格率 (%)	个数	合格率 (%)	个数	合格率 (%)
废水	pH 值	8	2	100	/	/	/	/	/	/	/	/
	COD	8	2	100	2	100	/	/	1	100	2	100
	氨氮	8	2	100	2	100	2	100	/	/	2	100
	总磷	8	2	100	2	100	2	100	/	/	2	100
	挥发酚	8	2	100	2	100	2	100	/	/	2	100
	甲醛	8	2	100	2	100	2	100	/	/	2	100

9 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

2019年4月25日-26日、5月7日-8日、5月27日-28日，江苏国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本项目开展了验收监测，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正常生产，主要产品聚合氯化铁、氯化亚铁、铅锌过滤渣的生产负荷在86.7%-98.2%之间，满足生产负荷达到75%以上的验收监测条件。

监测期间本项目生产负荷详见表9-1，主要原辅材料用量见表9-2。

表 9-1 监测期间项目生产负荷

产品	监测日期	设计生产量 (吨/日)	实际生产量 (吨/日)	生产负荷 (%)
聚合氯化铁	2019年4月25日	24	20.8	86.7
	2019年4月26日		21.6	90.0
	2019年5月7日		22.3	92.9
	2019年5月8日		21.9	91.3
	2019年5月27日		22.0	91.7
	2019年5月28日		21.3	88.8
氯化亚铁	2019年4月25日	91.98	85.36	92.8
	2019年4月26日		89.92	97.8
	2019年5月7日		88.17	95.9
	2019年5月8日		90.28	98.2
	2019年5月27日		87.32	94.9
	2019年5月28日		86.53	94.1
铅锌过滤渣	2019年4月25日	4.8	4.2	87.5
	2019年4月26日		4.7	97.9
	2019年5月7日		4.6	95.8
	2019年5月8日		4.5	93.8
	2019年5月27日		4.6	95.8
	2019年5月28日		4.4	91.7

表 9-2 主要原辅材料用量

原辅材料名称	耗用量 (t)					
	4 月 25 日	4 月 26 日	5 月 7 日	5 月 8 日	5 月 27 日	5 月 28 日
酸洗污泥	17.8	19.1	18.5	18.7	18.1	18.2
废酸	76.4	82.0	79.6	80.5	78.0	78.4
盐酸	11.8	12.7	12.3	12.5	12.1	12.2
氢氧化钠	2.8	3.0	2.9	2.9	2.9	2.9
硫化钠	6.8	7.3	7.1	7.2	6.9	7.0
三氯化铁	0.1	0.1	0.1	0.1	0.1	0.1
氧化剂 KL	0.3	0.3	0.3	0.3	0.3	0.3
稳定剂 NP	0.5	0.5	0.5	0.5	0.5	0.5
生产用水	5.8	6.2	6.1	6.1	5.9	6.0
生产用电 (万 kWh/a)	0.04	0.04	0.04	0.04	0.04	0.04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9.2.1 废水

监测数据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公司化粪池出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挥发酚、甲醛排放浓度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排放浓度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中标准限值。

验收监测期间公司生活污水排放量约 2.0 吨/天。

废水监测结果及评价见表 9-3。

表 9-3 废水监测结果 单位：mg/L，pH 值无量纲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pH 值	COD _{cr}	SS	氨氮	总磷	挥发酚	甲醛	
化粪池出口 (W1)	4月25日	第一次	7.63	302	124	44.6	0.49	ND	ND
		第二次	7.82	333	125	42.8	0.45	ND	ND
		第三次	7.76	318	123	43.2	0.50	ND	ND
		第四次	7.80	320	128	42.6	0.45	ND	ND
		均值/范围	7.63-7.82	318	125	43.3	0.47	ND	ND
	4月26日	第一次	7.62	338	123	43.6	0.47	ND	ND
		第二次	7.83	318	122	43.9	0.46	ND	ND
		第三次	7.77	334	126	43.7	0.47	ND	ND
		第四次	7.81	320	128	42.1	0.48	ND	ND
		均值/范围	7.62-7.83	328	125	43.3	0.47	ND	ND
标准限值		6-9	500	400	45	8	2.0	5.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注：1、项目未检出以“ND”表示，挥发酚检出限为0.01mg/L，甲醛检出限为0.05mg/L。

9.2.2 有组织废气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车间 Q1 废气处理后硫化氢排放速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标准。

监测期间，生产车间 Q2 废气处理后氯化氢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

监测期间，板框压滤间 Q3 废气处理后氯化氢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

监测期间，板框压滤间 Q4 废气处理后硫化氢排放速率超过《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标准。经复测，板框压滤间 Q4 废气处理后硫化氢排放速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标准。

监测结果与评价详见表 9-4。

表 9-4 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

监测 点位	监测 时间	监测 频次	废气 流量 (m ³ /h)	硫化氢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生产车间 Q1 废气处 理前 (Q1-1)	4 月 25 日	第一次	397	726	0.029
		第二次	397	713	0.028
		第三次	390	676	0.026
	4 月 26 日	第一次	464	702	0.033
		第二次	450	720	0.032
		第三次	463	724	0.034
监测 点位	监测 时间	监测 频次	废气 流量 (m ³ /h)	硫化氢	
生产车间 Q1 废气处 理后 (Q1-2)	4 月 25 日	第一次	423	0.06	2.54×10 ⁻⁵
		第二次	425	0.07	2.98×10 ⁻⁵
		第三次	429	0.06	2.57×10 ⁻⁵
	4 月 26 日	第一次	429	0.07	3.00×10 ⁻⁵
		第二次	423	0.08	3.38×10 ⁻⁵
		第三次	425	0.06	2.55×10 ⁻⁵
标准限值			/	/	0.33
达标情况			/	/	达标
处理效率 (%)			/	/	99.9

续表 9-4 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

监测 点位	监测 时间	监测 频次	废气 流量 (m ³ /h)	氯化氢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生产车间 Q2 废气处 理前 (Q2-1)	4 月 25 日	第一次	2230	14.1	0.031
		第二次	2238	11.5	0.026
		第三次	2250	11.8	0.027
	4 月 26 日	第一次	2286	14.0	0.032
		第二次	2295	16.3	0.037
		第三次	2286	15.8	0.036
监测 点位	监测 时间	监测 频次	废气 流量 (m ³ /h)	氯化氢	
生产车间 Q2 废气处 理后 (Q2-2)	4 月 25 日	第一次	2209	12.7	0.028
		第二次	2239	13.8	0.031
		第三次	2254	13.2	0.030
	4 月 26 日	第一次	2176	13.9	0.030
		第二次	2205	14.0	0.031
		第三次	2178	14.2	0.031
标准限值			/	100	0.26
达标情况			/	达标	达标
处理效率 (%)			/	/	4.5

续表 9-4 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

监测 点位	监测 时间	监测 频次	废气 流量 (m ³ /h)	氯化氢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板框压滤 间 Q3 废气 处理前 (Q3-1)	4 月 25 日	第一次	6939	14.8	0.103
		第二次	6315	15.3	0.097
		第三次	6341	13.3	0.084
	4 月 26 日	第一次	6857	14.3	0.098
		第二次	6811	15.5	0.106
		第三次	6850	14.6	0.100
监测 点位	监测 时间	监测 频次	废气 流量 (m ³ /h)	氯化氢	
板框压滤 间 Q3 废气 处理后 (Q3-2)	4 月 25 日	第一次	7922	15.4	0.122
		第二次	7895	15.9	0.126
		第三次	7910	15.5	0.123
	4 月 26 日	第一次	8780	14.5	0.127
		第二次	8781	14.4	0.126
		第三次	8802	15.5	0.136
标准限值			/	100	0.26
达标情况			/	达标	达标

续表 9-4 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

监测 点位	监测 时间	监测 频次	废气 流量 (m ³ /h)	硫化氢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板框压滤 间 Q4 废气 处理前 (Q4-1)	4 月 25 日	第一次	5252	706	3.708
		第二次	5277	706	3.726
		第三次	5213	717	3.738
	4 月 26 日	第一次	5731	682	3.909
		第二次	5710	738	4.214
		第三次	5695	698	3.975
监测 点位	监测 时间	监测 频次	废气 流量 (m ³ /h)	硫化氢	
板框压滤 间 Q4 废气 处理后 (Q4-2)	4 月 25 日	第一次	25270	0.05	0.001
		第二次	25200	725	18.3
		第三次	25265	705	17.8
	4 月 26 日	第一次	24840	692	17.2
		第二次	24800	720	17.9
		第三次	24815	750	18.6
标准限值			/	/	0.33
达标情况			/	/	超标

由于硫化钠晶体过多，碱喷淋不能正常工作，导致 Q4 硫化氢排放速率超标。公司积极整改，清理吸收塔内部晶体，定时添加碱液（详见荣信环保一期项目验收复测说明）。复测结果如下表。

续表 9-4 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监测频次	废气流量 (m ³ /h)	硫化氢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板框压滤间 Q4 废气处理前 (Q4-1)	5月7日	第一次	5785	44.1	0.255
		第二次	5803	47.7	0.277
		第三次	5796	49.5	0.287
	5月8日	第一次	5949	46.3	0.275
		第二次	5951	50.9	0.303
		第三次	5977	48.1	0.287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监测频次	废气流量 (m ³ /h)	硫化氢	
板框压滤间 Q4 废气处理后 (Q4-2)	5月7日	第一次	5368	0.05	2.68×10 ⁻⁴
		第二次	5404	0.05	2.70×10 ⁻⁴
		第三次	5391	0.06	3.24×10 ⁻⁴
	5月8日	第一次	5425	0.04	2.17×10 ⁻⁴
		第二次	5401	0.05	2.70×10 ⁻⁴
		第三次	5405	0.04	2.16×10 ⁻⁴
标准限值			/	/	0.33
达标情况			/	/	达标
处理效率 (%)			/	/	99.9

Q2、Q3 氯化氢处理效率偏低，公司查找原因，针对补加浓盐酸工段，弃用浓酸改用高浓度废酸综合处置，降低处置前浓度。增加填充料高度，严格吸收水的回用和补加等措施提高氯化氢处理效率（详见荣信环保一期项目验收复测说明）。复测结果见表 9-5。

表 9-5 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监测频次	废气流量 (m ³ /h)	氯化氢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生产车间 Q2 废气处 理前 (Q2-1)	5 月 27 日	第一次	2283	9.8	0.022
		第二次	2295	9.6	0.022
		第三次	2175	11.0	0.024
	5 月 28 日	第一次	2203	9.6	0.021
		第二次	2218	10.0	0.022
		第三次	2199	10.8	0.024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监测频次	废气流量 (m ³ /h)	氯化氢	
生产车间 Q2 废气处 理后 (Q2-2)	5 月 27 日	第一次	2287	ND	<0.002
		第二次	2274	ND	<0.002
		第三次	2254	ND	<0.002
	5 月 28 日	第一次	2299	ND	<0.002
		第二次	2285	ND	<0.002
		第三次	2292	ND	<0.002
标准限值			/	100	0.26
达标情况			/	达标	达标
处理效率 (%)			/	/	>90.9

注：项目未检出以“ND”表示，氯化氢检出限为 0.9 mg/m³。

续表 9-5 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

监测 点位	监测 时间	监测 频次	废气 流量 (m ³ /h)	氯化氢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板框压滤 间 Q3 废气 处理前 (Q3-1)	5 月 27 日	第一次	6287	10.8	0.068
		第二次	6295	10.2	0.064
		第三次	6290	10.8	0.068
	5 月 28 日	第一次	6278	10.8	0.068
		第二次	6308	10.0	0.063
		第三次	6299	10.1	0.064
监测 点位	监测 时间	监测 频次	废气 流量 (m ³ /h)	氯化氢	
板框压滤 间 Q3 废气 处理后 (Q3-2)	5 月 27 日	第一次	7458	ND	<0.007
		第二次	7405	ND	<0.007
		第三次	7427	ND	<0.007
	5 月 28 日	第一次	7416	ND	<0.007
		第二次	7422	ND	<0.007
		第三次	7468	ND	<0.007
标准限值			/	100	0.26
达标情况			/	达标	达标
处理效率 (%)			/	/	>89.8

注：项目未检出以“ND”表示，氯化氢检出限为 0.9 mg/m³。

9.2.3 无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排放的氯化氢浓度的监测结果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的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硫化氢浓度的监测结果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中二级新改扩建标准。

气象参数监测结果见表9-6，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9-7，无组织监测点位见图9-1~图9-2。

表9-6 气象参数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时间	气温（℃）	气压（hPa）	湿度（%）	风向	风速（m/s）
4月25日	8:00	17.5	1008	83	东北	1.1
	10:00	19.2	1009	78	东北	1.5
	13:00	22.7	1008	74	东北	1.8
	16:00	20.5	1009	75	东北	2.1
4月26日	8:00	15.2	1016	89.7	北	2.8
	10:00	15.3	1018	61	北	3
	13:00	15.8	1018	70.4	北	3.3
	16:00	12.4	1014	73.2	北	3.3

表 9-7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 单位: mg/m³

监测 点位	监测 日期	硫化氢				氯化氢			
		1	2	3	4	1	2	3	4
G5	4月25日	0.006	0.004	0.004	0.005	ND	0.04	ND	ND
G6		0.005	0.006	0.005	0.005	0.20	0.20	ND	ND
G7		0.004	0.004	0.005	0.004	ND	ND	ND	ND
G8		0.004	0.004	0.004	0.005	ND	ND	ND	ND
最大浓度		0.006				0.20			
G5	4月26日	0.006	0.004	0.004	0.004	ND	0.04	ND	ND
G6		0.006	0.005	0.004	0.004	0.20	ND	ND	ND
G7		0.005	0.005	0.004	0.005	ND	ND	ND	ND
G8		0.006	0.005	0.005	0.005	ND	ND	ND	ND
最大浓度		0.006				0.20			
标准值		0.06				0.2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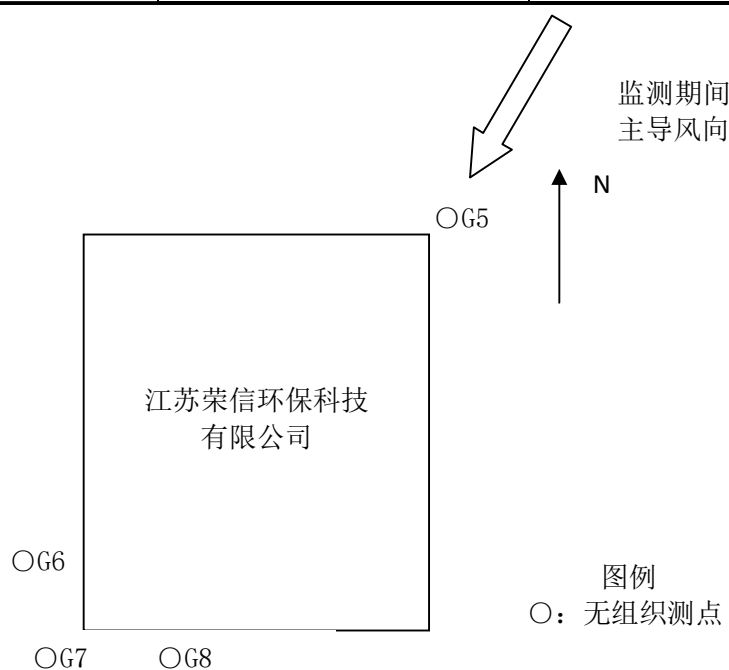


图 9-1 无组织监测点位示意图（4月2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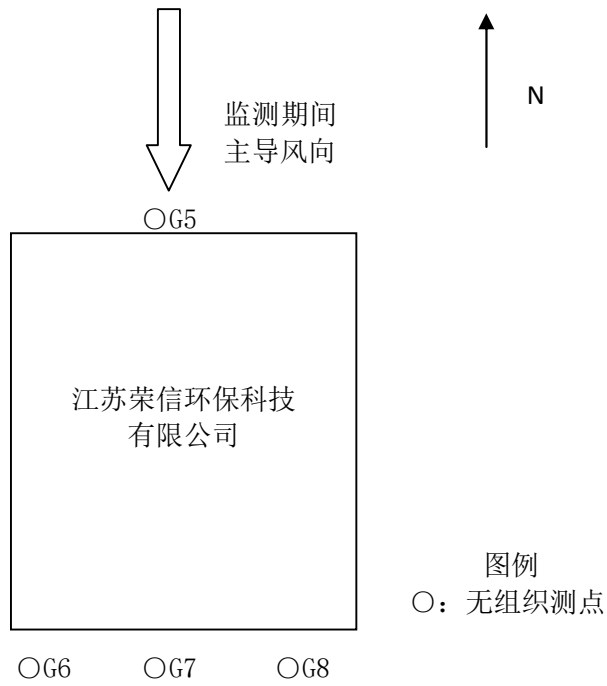


图 9-2 无组织监测点位示意图（4 月 26 日 8:00-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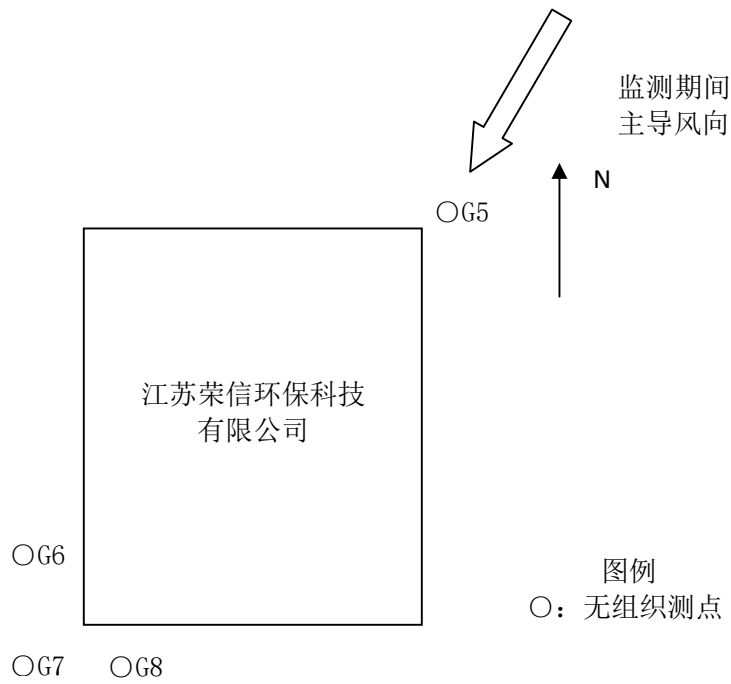


图 9-2 无组织监测点位示意图（4 月 26 日 13:00-16:00）

9.2.4 厂界噪声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各厂界噪声昼、夜间等效连续 A 声级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9-8，监测点位示意图 3-2。

表 9-8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单位：dB(A)

测点 编号	测点 位置	等效连续 A 声级				结果 评价	GB12348-2008 3 类标准
		4 月 25 日		4 月 26 日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Z1	东厂界	53.7	48.2	56.1	48.3	达标	昼间: 65, 夜间 55
Z2	南厂界	56.0	47.7	55.5	48.3		
Z3	西厂界	54.5	48.1	54.6	47.5		
Z4	北厂界	55.8	48.0	55.2	47.2		

9.2.5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废水中各指标年排放总量符合环评批复要求，本项目废气中各指标年排放总量符合环评批复要求。

项目废气、废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结果见表 9-9。

表 9-9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类别	污染物	日均排放浓度 (mg/L)	废水排放量 (吨/天)	年运行时间 (天)	本项目年 排放总量 (吨/年)	全厂总量 控制指标 (吨/年)	达标 情况
废水	废水量	/	2.0	300	600	1440	达标
	COD	323			0.194	0.576	达标
	SS	125			0.075	0.228	达标
	氨氮	43.3			0.03	0.05	达标
	总磷	0.47			2.82×10^{-4}	0.007	达标
	苯酚	ND			$<0.6 \times 10^{-5}$	0.0036	达标
	甲醛	ND			$<0.3 \times 10^{-4}$	0.0004	达标

注：1、苯酚总量以挥发酚计。

2、项目未检出以“ND”表示，挥发酚检出限为 0.01mg/L，甲醛检出限为 0.05mg/L。

续表 9-9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类别	污染物	日均排放速率 (kg/h)	年运行时间 (小时)	本项目年排放总量 (吨/年)	全厂总量控制指标 (吨/年)	达标 情况
有组织废气	硫化氢	2.84×10^{-5} (Q1)	7200	0.002	0.12	达标
		2.61×10^{-4} (Q4)				
	氯化氢	<0.002 (Q2)		<0.06	0.02	无法判断*
		<0.007 (Q3)				

注：氯化氢排放浓度未检出，年排放总量时以“ $< \text{检出限} \times \text{标干风量}$ ”计，故上述氯化氢年排放总量达标情况为无法判断。

10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项目环评批复落实情况的检查内容详见表 10-1。

表 10-1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序号	检查内容	执行情况
1	<p>严格实行雨污分流。设备及地面冲洗水循环用于污泥废酸反应釜；初期雨水经收集沉淀后作为废气处理碱液稀释用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开发区市政污水管网，各类水污染物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和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p>	<p>设备及地面冲洗水打入污泥废酸反应釜循环利用；初期雨水收集后送沉淀池处理后，作为废气处理碱液稀释用水。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通盛排水有限公司处置。</p> <p>验收监测期间，公司化粪池出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挥发酚、甲醛排放浓度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排放浓度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中标准限值。</p>
2	<p>高度重视废气污染防治，优化工艺废气治理工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硫化氢、氯化氢废气须有效收集，经“一级雾化吸收+两级降膜吸收+三级循环吸收”等有效处理后，通过不低于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各股废气收集、处理效率不得低于报告书所列要求，氯化氢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标准限值，硫化氢有组织排放及恶臭污染物厂界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相应标准。同时你公司须高度重视无组织废气的环境管理工作，切实落实报告中提出的无组织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减少废气的无组织排放。</p>	<p>生产车间 Q1 废气经“一级碱喷淋+降膜吸收+二级碱喷淋+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 1#排气筒排放。</p> <p>生产车间 Q2 废气经“水喷淋”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 2#排气筒排放。</p> <p>板框压滤间 Q3 废气经“碱喷淋”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 3#排气筒排放。</p> <p>板框压滤间 Q4 废气经“一级碱喷淋(含降沫器)+二级碱喷淋(含降雾器)+SDG 吸附器”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 4#排气筒排放。</p> <p>监测期间，生产车间 Q1 废气处理后硫化氢排放速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标准。</p> <p>监测期间，生产车间 Q2 废气处理后氯化氢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p> <p>监测期间，板框压滤间 Q3 废气处理后氯化氢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p> <p>监测期间，板框压滤间 Q4 废气处理后硫化氢排放速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标准。</p> <p>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排放的氯化氢浓度的监测结果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硫化氢浓度的监测结果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二级新改扩建标准。</p>

续表 10-1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序号	检查内容	执行情况
3	合理设置车间布局，选用低振动低噪声机电设备，高噪声源应考虑远离厂界，并采取有效隔声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区标准。	<p>本项目产生高噪声的主要设备有引风机、搅拌桨、空压机、变电站、循环泵等高噪声设备。通过减震垫、厂房隔声等措施，减少噪声排放。</p> <p>验收监测期间，各厂界噪声昼、夜间等效连续 A 声级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p>
4	该项目所产生的各类固体废弃物须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分类收集、妥善处置。危险固废须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按照《危险固废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规范设立贮存场所，加强危险固废贮存、转移过程中的环境管理并在江苏省危废动态管理系统中及时申报，建立健全全厂的危废管理计划和台账记录；生活垃圾须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p>残余污泥杂质委托南通九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p> <p>公司目前危险废物暂存库的面积为700m²，已按照 GB15562.2 的规定设置警示标志。暂存库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建设，地面已作防渗处理，建有导流槽和废水收集池，各类危废分类堆放，贴有标签。</p> <p>公司产生的危险废物在江苏省危险废物动态管理信息系统中申报登记，并保留了完善的相关台账资料。</p>
5	高度重视环境风险防范工作，认真落实环评报告中提出的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落实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并定期组织演练，切实提升环境风险防控能力，防止因事故性排放污染环境。	公司已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2016年11月29日在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备案（备案编号：320609-2016-11-45-M）。
6	按照《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要求规范设置排污口，树立标志牌，并预留监测采样口。根据报告书内容制定详实的监测计划，监测频次不得低于报告书要求。	本项目各废水、废气排放口均按规范设置，排气筒预留采样口，并悬挂排口标志牌。

11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11.1 结论

表 11-1 验收监测结论

类别	污染物达标情况	总量控制情况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公司化粪池出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挥发酚、甲醛排放浓度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排放浓度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中标准限值。	废水中各污染物的实际年排放总量低于环评批复中全厂总量指标要求。
废气	<p>监测期间，生产车间 Q1 废气处理后硫化氢排放速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标准。</p> <p>监测期间，生产车间 Q2 废气处理后氯化氢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p> <p>监测期间，板框压滤间 Q3 废气处理后氯化氢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p> <p>监测期间，板框压滤间 Q4 废气处理后硫化氢排放速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标准。</p> <p>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排放的氯化氢浓度的监测结果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硫化氢浓度的监测结果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二级新改扩建标准。</p>	废气中各污染物的实际年排放总量均低于环评批复中本项目指标要求。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各厂界噪声昼、夜间等效连续 A 声级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
固废	本项目各类固体废弃物已分类收集委托处理、处置，具体情况见表 4-4。	/
验收监测结论	<p>江苏荣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钢丝绳污泥和废酸资源无害化处理项目（一期）环境已按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法规的要求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相应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均已建成并投入使用。公司建立了环境保护管理网络，制定了相关环境管理制度和污染事故应急预案。</p> <p>验收监测期间，废气、废水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排放标准；厂界噪声达标，未产生扰民影响。废水、废气污染物排放量符合核定指标要求。各类固废已分类处置，各项环评批复要求基本落实。</p>	

11.2 建议

1、严格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加强雨水排口的监控和管理。

2、加强对危险废物暂存、转移、处置过程的管理，确保不造成二次污染。

3、加强对各类废气处理设施的维护、管理，确保各类废气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4、严格落实环境风险应急预案中提出的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加强对各类化学品使用和贮运过程中的监控管理，防止污染事故的发生。

12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江苏荣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钢丝绳污泥和废酸资源无害化处理项目（一期）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心河以北		
	行业类别 (分类管理名录)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42）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聚合氯化铁 7200 吨/年、氯化亚铁 27594.82 吨/年、铅锌过滤渣 1440 吨/年				实际生产能力	产品聚合氯化铁7200 吨/年、氯化亚铁27594.82 吨/年、副产品铅锌过滤渣1440 吨/年			环评单位	江苏省环科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南通市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通开发环复（书）2016109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评报告书		
	开工日期	2016 年 10 月				竣工日期	2016 年 11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废水：南通大恒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废气：太仓环宇化工防腐设备有限公司、太仓振锋化工设备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废水：南通大恒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废气：太仓环宇化工防腐设备有限公司、太仓振锋化工设备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废水、废气、噪声：江苏荣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固废：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江苏国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86.7%-98.2%		
	投资总概算（万元）	20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455			所占比例（%）	2.28		
	实际总投资（万元）	21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336			所占比例（%）	16.0		
	废水治理（万元）	25	废气治理（万元）	160	噪声治理（万元）	/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0		绿化及生态（万元）	40	其他（万元）	101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7200 小时		
	运营单位		江苏荣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20691302290904H		验收时间		2019 年 6 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量	/	/	/	/	/	0.06	1440	/	/	/	/	/
	COD	/	318-328	500	/	/	0.194	0.576	/	/	/	/	/
	SS	/	125	400	/	/	0.075	0.228	/	/	/	/	/
	氨氮	/	43.3	45	/	/	0.03	0.05	/	/	/	/	/
	总磷	/	0.47	8	/	/	2.82×10 ⁻⁴	0.007	/	/	/	/	/
	苯酚	/	ND	2.0	/	/	<0.6×10 ⁻⁵	0.0036	/	/	/	/	/
	甲醛	/	ND	5.0	/	/	<0.3×10 ⁻⁴	0.0004	/	/	/	/	/
	/	/	/	/	/	/	/	/	/	/	/	/	/
	硫化氢	/	0.04-0.08	/	/	/	0.002	0.12	/	/	/	/	/
	氯化氢	/	ND	100	/	/	<0.06	0.0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固体废物	/	/	/	/	/	/	/	/	/	0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其他项目均为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

南通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通开发环复（书）2016109 号

关于《江苏荣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钢丝绳污泥和废酸资源无害化处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江苏荣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江苏荣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钢丝绳污泥和废酸资源无害化处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审批前我局已在网站（<http://kfq.nthb.cn/>）将项目内容进行了公示，公众未提出反对意见及听证要求。根据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关于该项目的备案通知书（通开发管 [2015]226 号）、项目变更备案通知书（通开发管 [2016]183 号）、专家评审意见和环评结论，在切实落实各项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和环境风险得到有效控制的前提下，从环保角度分析，你公司钢丝绳污泥和废酸资源无害化处理项目在拟建地点建设可行。

二、本项目总投资 2 亿元，其中环保投资 455 万元，拟采用北京大学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酸洗污泥和废酸无害化处置技术，即在常温条件下，以废酸与浓盐酸调节酸浓度后与污泥反应，加入硫化钠中和沉淀，滤液中加入氧化剂 KL、稳定剂 NP 絮凝生成聚合氯化铁，年处理钢丝绳污泥(HW17, 336-064-17) 3 万吨、废酸(HW13, 900-300-34) 12.9 万吨，可资源化回收聚合氯化铁 3.6 万吨、氯化亚铁约 13.8 万吨、铅锌过滤渣 7200 吨。

二、同意专家组评审意见。该报告书完成了环评导则确定的工作内容，评价重点突出，工程分析基本清楚，提出的污染防治对策建议基本可行，评价结论基本可信，可作为该项目环境管理的依据之一。

三、你公司须认真落实环评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及建议，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切实做好以下环境保护工作：

1、严格实行雨污分流。设备及地面冲洗水循环利用于污泥废酸反应釜；初期雨水经收集沉淀后作为废气处理碱液稀释用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开发区市政污水管网，各类水污染物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和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

2、高度重视废气污染防治，优化工艺废气治理工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硫化氢、氯化氢废气须有效收集，经“一级雾化吸收+两级降膜吸收+三级循环吸收”等有效处理后，通过不低于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各股废气收集、处理效率不得低于报告书所列要求，氯化氢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标准限值，硫化氢有组织排放及恶臭污染物厂界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中相应标准。同时你公司须高度重视无组织废气的环境管理工作，切实落实报告中提出的无组织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减少废气的无组织排放。

3、合理设置车间布局，选用低振动低噪声机电设备，高噪声源应考虑远离厂界，并采取有效隔声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区标准。

4、该项目所产生的各类固体废弃物须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分类收集、妥善处置。危险固废须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按照《危险固废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规范设立贮存场所，加强危险固废贮存、转移过程中的环境管理并在江苏省危废动态管理系统中及时申报，建立健全全厂的危废管理计划和台账记录；生活垃圾须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5、高度重视环境风险防范工作，认真落实环评报告中提出的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落实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并定期组织演练，切实提升环境风险防控能力，防止因事故性排放污染环境。

6、按照《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要求规范设置排污口，树立标志牌，并预留监测采样口。根据报告书内容制定详实的监测计划，监测频次不得低于报告书要求。

7、高度重视土壤、地下水污染防治，切实落实报告中提出的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土壤和地下水不受到污染。

8、积极推行清洁生产，开展清洁生产审计，提高原辅材料利用率，降低资源能源消耗、减少污染物排放。重点针

对恶臭污染物的减排开展审计，进一步提升清洁生产水平。

四、本项目建成后，水污染物接管总量考核指标为：废水量 $\leq 1440\text{t/a}$ 、COD $\leq 0.576\text{t/a}$ 、SS $\leq 0.228\text{t/a}$ 、氨氮 $\leq 0.05\text{t/a}$ 、总磷 $\leq 0.007\text{t/a}$ 、苯酚 $\leq 0.0036\text{t/a}$ 、甲醛 $\leq 0.0004\text{t/a}$ ；大气污染物排放考核指标为：硫化氢 $\leq 0.12\text{t/a}$ 、氯化氢 $\leq 0.02\text{t/a}$ ；固体废物排放总量为零。待项目验收时，按实际排放情况，重新核定全厂的污染物排放总量。

五、你公司须严格按照所申报的内容组织建设，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须及时办理试生产备案和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手续。同时，严格执行国家及地方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管理规章制度，项目竣工验收后，及时申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按许可证许可范围从事危险废物经营活动。

六、本批复自批准之日起有效期5年。本项目5年后方开工建设或项目建设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的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建设单位须重新报批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2016年10月26日



主题词：环评 报告书 批复

2016年10月26日印发

共印5份

附件 2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负荷证明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日报表

品名		产（用）量（t）	
		4月25日	4月26日
产品	聚合氯化铁	20.8	21.6
	氯化亚铁	85.36	89.92
	铅锌过滤渣	4.2	4.7
主要原辅材料	酸洗污泥	17.8	19.1
	废酸	76.4	82.0
	盐酸	11.8	12.7
	氢氧化钠	2.8	3.0
	硫化钠	6.8	7.3
	三氯化铁	0.1	0.1
	氧化剂 KL	0.3	0.3
	稳定剂 NP	0.5	0.5
能源	生产用水	5.8	6.2
	生产用电（万 kWh/a）	0.04	0.04
总排口排水量		2.1	1.9

2019年4月27日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日报表

品名		产（用）量（t）	
		5月7日	5月8日
产品	聚合氯化铁	22.3	21.9
	氯化亚铁	88.17	90.28
	铅锌过滤渣	4.6	4.5
主要原辅材料	酸洗污泥	18.5	18.7
	废酸	79.6	80.5
	盐酸	12.3	12.5
	氢氧化钠	2.9	2.9
	硫化钠	7.1	7.2
	三氯化铁	0.1	0.1
	氧化剂 KL	0.3	0.3
	稳定剂 NP	0.5	0.5
能源	生产用水	6.1	6.1
	生产用电（万 kWh/a）	0.04	0.04
总排口排水量		2.0	2.0

2019年5月9日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日报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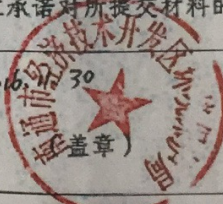
品名		产（用）量（t）	
		5月27日	5月28日
产品	聚合氯化铁	22.0	21.3
	氯化亚铁	87.32	86.53
	铅锌过滤渣	4.6	4.4
主要原辅材料	酸洗污泥	18.1	18.2
	废酸	78.0	78.4
	盐酸	12.1	12.2
	氢氧化钠	2.9	2.9
	硫化钠	6.9	7.0
	三氯化铁	0.1	0.1
	氧化剂 KL	0.3	0.3
	稳定剂 NP	0.5	0.5
能源	生产用水	5.9	6.0
	生产用电（万 kWh/a）	0.04	0.04
总排口排水量		2.0	2.0

2019年5月29日

附件3 建设项目试生产环境保护报告表

建设项目试生产环境保护报告表

建设单位 (盖章)  填表时间: 2016年 10月 31日

项目名称	江苏信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钢丝绳泥和废酸资源无害化处理项目(二期)			
项目地址	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心河以北			
法人代表	施森林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杨浩翔 13814657734	
行业类别	废酸资源综合利用	总投资(万元)	20000	环保投资(万元) 455
项目性质	新建(✓) 扩建() 搬迁() 技改()			
拟投入试生产时间				
申报材料 ("□"内打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环评污染防治设施和措施(或生态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环评批文复印件(批文号:通开环复(中)2016109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生产设备实际情况与环评设备清单对照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污水接管或委托处理证明(复印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应急预案备案表(复印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总平面图(标注各污染物走向、处置设施位置及排放口)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给排水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材料:危险废物处置协议			
企业承诺	特此确认,项目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了各项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具备了试生产条件。本报告表所填写内容及所附文件和材料均为真实的。我单位承诺对所提交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并承担内容不实之后果。			
开发区环保局	接收时间: 2016.10.30 			
备注	建设单位在投入试生产前向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报送此表。环保部门将在项目试生产期间进行现场检查,若发现存在环境违法行为,将依法查处。			

填表说明: 1、环评污染防治落实情况: 填写实际建设项目规模、建设开工时间, 建设竣工时间等, 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批复是否一致, 变化情况。按照环评批复要求, 填写各类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应急措施落实情况、环评批复卫生防护距离落实情况等。

-1-

附件 4 危险废弃物委托处置协议

固废委托处理合同

编号：ICNT02RX18053149-05

委托方(下称甲方)：江苏荣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被委托方(下称乙方)：南通九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为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防止危险废物污染环境。甲方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委托乙方对其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处置，双方经友好协商，达成协议如下：

一、委托方式：

甲方生产中产生的危险废物交由乙方处置，乙方拥有处理危险废物的设施及资质。甲方委托有资质的运输单位（下称运输单位）负责危险废物运输工作。

二、合同标的及服务费用：

废物名称	类别（八位码）	形态	包装形式	数量（吨）	合价（元）
废包装物（手套，抹布）	HW49(900-041-49)	固	袋	4	20000

上述标的物由甲方提供相关主要成分资料，并按要求取样送乙方检验。乙方出具检验报告。

注：以上价格含 16% 的增值税，运费由甲方承担。

三、计量及结算

双方约定，若甲方具备检验合格的称重器具，以甲方计量为准，并保证计量的准确性，乙方可以核实重量，如有差异，双方共同确认解决。如甲方无称重计量设施，则以乙方计量为准。

合同签订之日起，甲方预交给乙方处理费 贰万元 整，合同有效期内累计处理费总额不足 贰万元，按 贰万元 计算，不予返还。超出本合同数量的，另行商议。

转移完成后，乙方开具增值税务发票给甲方。

四、甲方权利及义务：

1. 甲方必须向乙方提供危险废弃物资料包括：危险废弃物生产工艺、成分、危废特性分析报告、危废类别、产废单位申报代码、废物代码（八位码）、包装形式、年产生量等信息。
2. 甲方须按照废物性质，依据《危险废弃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设置贮存场所，并对危险废弃物进行符合规范的包装及标识；包装要求和标识见附件。如因包装物质量问题导致运输过程中废物泄漏等二次污染，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责。
3. 甲方必须对危险废弃物分类贮存，分开包装。不同危险废弃物不得混装。尤其不得混入剧毒类、具放射性、爆炸性危险废弃物。
4. 甲方需要处理危险废弃物时，甲方需提前一周告知乙方，双方确认转移日期后，甲方安排运输车辆将危险废弃物送至乙方；甲方应保证包装完好，符合标准要求，不得有任何形式的泄漏，如对乙方贮存、处理、处置等造成不良影响的，乙方有权拒收。
5. 甲方必须按照《江苏省危险废弃物动态管理信息系统》的要求提前一周向乙方

申报需处置废物信息，包括品名、数量、包装形式。不得将与合同标的不符的其他化学物质和固废混入其中，否则乙方有权拒绝接收处置。如乙方接受废物后经过废物检测或处置后发现甲方提供的废物有超出废物清单以外的有害物质，由此造成安全事故或环境污染后果的由甲方承担法律责任和经济赔偿责任。

6. 甲方需安排专门人员负责江苏省危险废物动态管理系统操作，按主管部门要求进行危险废物网上动态申报及转移等操作，并与乙方负责人员进行对接。
7. 运输人员进入乙方生产区域，必须接受乙方现场管理，按照乙方厂区规定进行作业，安全责任由乙方承担。

五、乙方权利及义务：

1. 配合甲方进行危险废物动态管理系统网上申报及转移工作；
2. 乙方按规范对所接受的危险废物实施无害化、安全处置；
3. 对危险废物是否符合合同要求存在争议，且双方协商未达成一致，乙方有权将所接收的废物退还甲方，甲方不得拒收。

六、合同终止：

1. 甲方如不能按合同约定的危险废物种类、数量进行转移，及无特殊原因未能如期支付处置费用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2. 乙方得到甲方通知后未按时接受危险废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其余情况需终止合同，双方另行协商确认；


七、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签订的危险废物数量为暂定数量，具体数量以危险废物网上动态系统中接受的数量为准；转移的危险废物种类及数量严格参照本合同执行，不得超过本合同约定数量，如需增加转移数量，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合同。转移时严格执行江苏省危险废物动态管理系统的相关要求。
2. 如实际转移的危险废物与分析报告数据差异 15%或以上，双方另行协商确认处置价格并签订补充合同，若甲方不接受调价，则退货，运输所产生的全部费用由甲方承担。甲方可委托第三方对危险废物检验鉴定，相应费用由甲方承担。
3. 超出本合同约定的危险废物处置的种类及数量，另行签订补充合同。
4. 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如有未尽事宜，经合同双方当事人共同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不可抗力因素除外）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 双方因本合同的履行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6. 本合同生效之日起，原 2018 年 6 月 1 号所签的合同编号为 ICNT02RX18053149-05 的合同自动终止。
7. 本合同一式叁份，甲乙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甲方持一份，乙方持两份。合同有效期自 2018 年 10 月 12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甲方联系人： 施荣标 联系电话： 18694303333
地 址： 南通市开发区张江公路 1689-1 号
开 户 行： _____
账 号： _____
税 号： _____


甲方（盖章）：江苏荣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 施荣标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乙方联系人： 戴婷婷 联系电话： 15862716732
地 址： 如皋市长江镇规划路 1 号
开户行： 江苏如皋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
账 号： 3206220511010000015715

乙方（盖章）：南通九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代表： 戴婷婷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 5 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备案表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江苏荣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机构代码	91320691302290904H
法人代表人	施荣标	联系电话	0513-80296170
联系人	杨浩翔	联系电话	0513-80296166
传真		电子邮箱	841352710@qq.com
地址	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 北纬 N31°49'12"; 东经 E121°12'25"		
预案名称	江苏荣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较大环境风险		
<p>本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28 日编制发布了突发环境应急预案, 备案条件具备, 备案文件齐全, 现报送备案。 本公司承诺, 本公司在办证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 无虚假, 且未隐瞒事实。</p> <p>预案制定单位: 江苏荣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公章)</p>			
预案签署人		报送时间	2016.11.28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文件目录	1.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 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 3. 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 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 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		
备案意见	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于 2016 年 11 月 28 日收讫, 文件齐全, 予以备案。 年 11 月 29 日		
备案编号	320691-2016-11-05-11		
报送单位	江苏荣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受理部门 负责人		经办人	

注: 备案编号由企业所在地县行政区划代码、年份、流水号、企业环境风险级别(一般 L、较大 M、重大 H) 及跨区域(T) 表征字母组成。例如, 河北省永年县**重大环境风险非跨区域企业环境应急预案 2015 年备案, 是永年县环境保护局当年受理的第 26 个备案, 则编号为: 130429-2015-026-H; 如果是跨区域的企业, 则编号为: 130429-2015-026-HT。

附件 6、

荣信环保一期项目验收复测说明

一、Q4 硫化氢气体超标原因说明：

1、吸收塔内部结晶体过多，造成液位假液位过高，检测处理液合格，没作泵循环检查。

2、因泵转而循环喷液少，在风量、风速不变的情况下，高浓度的碱液固化，处理效率降低，甚至没有。

经监测结果出来后 735mg/705mg，处理效率太低，不符常规，停产检修。

发现：1、吸收塔内部结晶体过多，影响泵的吸口进液。

措施：全部清除。

2、处理层的填充料也有结晶，影响碱液的有效吸收。

措施：全部清除。

3、喷淋头也有部分堵塞了。

措施：全部清除。

4、加装了外部循环系统，每天出料回用部分，再添加同量的碱液。

二、Q2/Q3 氯化氢气体处理效率偏低原因说明：

工段	Q2	Q3
治理方式	多段截流水幕吸收	多段截流稀碱液幕吸收
截流方式	多段填充料扩面	多段填充料扩面
吸收液	水	稀碱液
回用方式	每班回用到预处理	每班回用到除铅锌工段

鉴于处理前后 Q2/Q3 的处理效率偏低的情况，我司立即停产检修，并且就处理前的加料工序和量比作了调整。

Q2：1、针对补加浓盐酸工段，酸与污泥处置产生高酸雾，弃用浓酸改用高浓度废酸综合处置，降低处置前浓度。

2、增加填充料高度，增加治理接触面积和时间，适当减低风速。

3、严格吸收水的回用和补加，新增监测吸收液的检测环节。

Q3：1、针对此工段工艺的节点，展开检修，在排液过程中，发现吸收塔内部氯化钠结晶体过多，影响泵的吸口进液。措施：全部清除。

2、增加填充料高度，增加治理接触面积和时间，适当减低风速。

3、严格吸收碱液的回用和补加，新增监测吸收液的检测环节。

江苏荣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9.05.28

附件 7 产品检验检测报告



151000110358

检验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No.2019HG0032

产品名称: 水处理氯化亚铁
Name of Product: _____

受检单位: _____
Inspected Body: _____

生产单位: _____
Producer: _____

委托单位: 江苏荣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Client: _____

检验类别: 委托检验
Inspection Purpose: _____

N T Q I



南通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
Nantong Products Quality Supervision & Inspection Institute

检验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No.2019HG0032

共 2 页 第 1 页
Page 1 of total 2 page

产品名称 Name of Product	水处理氯化亚铁		型号规格 Type	—
			商 标 Trade Mark	—
委托单位 Client	名称 Name	江苏荣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类别 Inspection Purpose	委托检验
	地址 Address	—	委托书编号 Proxy No.	1803289
生产单位 Producer	—		委托日期 Entrusted Date	2019-01-11
样品数量 Sample Quantity	350ml		生产日期或 出厂批号 Date of Production or Number	—
样品等级 Product Grade	—		检验检测日期 Inspection Date	2019-01-14~2019-01-18
样品状态 Sample State	符合检验要求		检验检测地点 Test Site	南通市质检所(南通市港闸区)
检验检测依据 Inspection Base	HG/T 4538-2013 《水处理剂 氯化亚铁》			
检验检测结论 Conclusion	 签发日期: 2019-01-22			
备注 Note	—			

批准: 丁海琴 审核: 王毅为 编制或主检: 罗山立
 Approved by Checked by Edited or Tested by
 职务: 部主任 职务: 检验员 职务: 检验员

检验检测结果

Test Results

2019HG0032

共 2 页 第 2 页
Page 2 of total 2 pages

序号	检验检测项目	单位	技术要求	检验检测结果	单项评价
1	砷 (As) 的质量分数, %	—	≤0.0005	<0.0005	—
2	铅 (Pb) 的质量分数, %	—	≤0.004	未检出 (检出限0.000005)	—
3	铬 (Cr) 的质量分数, %	—	≤0.01	0.0004	—
4	锌 (Zn) 的质量分数, %	—	≤0.15	0.004	—
备注					



151000110358



2015苏质监验字358号

检 验 报 告

TEST REPORT
No.2017SH1314

产品名称: 氯化亚铁
Name of Product: _____

受检单位: _____
Inspected Body: _____

生产单位: 江苏荣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Producer: _____

委托单位: 江苏荣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Client: _____

检验类别: 委托检验
Inspection Purpose: _____



南通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
Nantong Products Quality Supervision & Inspection Institute

检 验 报 告

TEST REPORT

共 2 页 第 1 页
Page 1 of total 2 pages

No.2017SH1314

产品名称 Name of Product	氯化亚铁		型号规格 Type	—
			商 标 Trade Mark	—
委托单位 Client	名称 Name	江苏荣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检验类别 Inspection Purpose	委托检验
	地址 Address	开发区张江公路1089-1号	委托书编号 Proxy NO.	1703915
生产单位 Producer	江苏荣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样品等级 Product Grade	—
抽样地点 Site of Sampling	—		委托日期 Entrusted Date	2017-08-04
样品数量 Sample Quantity	1瓶		检验日期 Inspection Date	2017-08-14~2017-08-24
抽样基数/批量 Sample Basis/Batch	—/—		生产日期或 出厂批号 Date of Production or Number	—
样品状态 Sample State	符合检验要求		检测地点 Test Site	南通市质检所(南通市港闸区)
检验依据 Inspection Base	HG/T 4538-2013 《水处理剂 氯化亚铁》			
检验结论 Conclusion	样品经检验，所检项目符合HG/T 4538-2013 标准要求。 			
备注 Note	—			

批准: 丁海琴 审核: 陈飞 编制或主检: 王毅为
 Approved by Checked by Edited or Testec by

职务: 部主任 职务: 检验员 职务: 检验员

检 验 结 果

Test Results

共 2 页 第 2 页

No.2017SH1314

Page 2 of total 2 pages

序号	检验项目	单位	技术要求 液体	检验结果	单项评价
1	氯化亚铁的质量分数/% (以Fe ²⁺ 计)	—	≥10.0	15.1	合格
2	铅 (Pb) 的质量分数/%	—	≤0.004	0.0002	合格
3	锌 (Zn) 的质量分数/%	—	≤0.15	0.04	合格
备注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NW20180907004

委托单位: 江苏荣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样品名称: 铅锌过滤渣
检测类型: 委托检测
签发日期: 2018 年 09 月 07 日

西北矿冶研究院



声 明

- 一、本检测报告无西北矿冶研究院理化检测中心测试专用章无效。
- 二、本检测报告复印后未重新加盖矿冶院测试专用章无效。
- 三、本检测报告无批准人签字无效、无骑缝章无效。
- 四、本检测报告仅对所检样品负责。
- 五、委托方对检测结果有异议，应在收到本报告 20 天（液体样品 10 天）内向我单位提出复检申请（不可重复性检测试验不进行复检）。

单位名称：西北矿冶研究院

通信地址：甘肃省白银市人民路 19 号

邮政编码：730900

联系电话：0943-8227662/8261765

传 真：0943-8261765

联系人：赵海军 一路军兵



西北矿冶研究院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NW20180907004

委托单位	客户名称	江苏荣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地址	江苏省南通市
	送检日期	2018年09月05日		
送检样品	样品名称	铅锌过滤渣	检测项目	Zn、Pb、S、Fe、SiO ₂ 、As、Cd、Hg
	样品描述	固体	检测设备	滴定管、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等
	样品数量	1	检测方法	YS/T461-2013
检测日期	2018年09月05日~09月07日		签发日期	2018年09月07日

样品编号	样品名称	检测项目及结果(%)								原编号
		Zn	Pb	S	Fe	SiO ₂	As	Cd	Hg	
2018090507	铅锌过滤渣	30.32	16.15	26.62	13.38	2.54	<0.01	<0.01	<0.001	—
备注	铅锌过滤渣国家无现有相关检测标准,因此本次采用《混合铅锌精矿化学分析方法》(YS/T461-2013)进行测定。									
以下空白										

批准人: 王红燕


审核人: 张忠

编制人: 刘静静

附件 8 污泥、废酸入库记录

荣信环保危废入库量

		2018年9月	2018年10月	2018年11月	2018年12月	2019年1月	2019年2月	2019年3月	2019年4月	2019年5月	累计
危废入库	废酸	350.37	637.34	1110.45	1718.285	1427.44	790.74	1556.61	1839.87	1454.27	10885.375
	污泥	809.898	371.344	306.201	266.58	192.895	32.73	151.086	152.032	129.027	2411.793



附件9 危废经营许可证



江苏荣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钢丝绳污泥和废酸资源无害化处理项目
(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参加人员名单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电话
组长	建设单位	施荣林	江苏荣信环保的	董事长	施荣林	18694303333
		谢招浩	江苏荣信环保科技		谢招浩	13921645564
成员	专家	曾苏	东南大学	教授	曾苏	13605181802
		傅江	江苏省环境科学	研究员	傅江	15366183456
		洪德富	南京环境科学	研究员	洪德富	13962973200
	验收监测单位	周宇	江苏同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高工	周宇	1585125666
		陈慧	江苏同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陈慧	1596298256
	验收咨询机构					

2019年6月6日

江苏荣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钢丝绳污泥和废酸资源无害化处理项目

（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6月6日，江苏荣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的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召开了“江苏荣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钢丝绳污泥和废酸资源无害化处理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建设单位邀请了环保验收监测单位、验收咨询单位和环保专业技术专家共8人组成验收工作组。验收工作组现场勘察了项目环保设施建设与运行情况，查阅了相关的项目审批、建设及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材料。依据《江苏荣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钢丝绳污泥和废酸资源无害化处理项目（一期）验收监测报告》，经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心河以北。《江苏荣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钢丝绳污泥和废酸资源无害化处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于2016年10月26日通过南通市环境保护局环评审批，获批文号为：通开发环复（书）2016109号。项目于2016年10月开工建设，2016年11月30日取得试生产备案许可。2018年8月10日取得南通市环境保护局颁发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并投入试生产，并同时废水、废气等环境保护设施开展了调试工作。2019年4月25日-4月26日、2019年5月7日-5月8日、2019年5月

27日-5月28日，江苏国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开展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江苏国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19年6月编制完成本项目验收监测报告。

本项目总投资21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36万元，占投资总额的16.0%。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处理钢丝绳污泥6000吨/年、废酸25800吨/年，生产产品聚合氯化铁7200吨/年、工业氯化亚铁27594.82吨/年、铅锌过滤渣1440吨/年，及一期项目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江苏荣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钢丝绳污泥和废酸资源无害化处理项目（一期）实际调整内容不属于重大变动，可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变动影响分析。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设备及地面冲洗水打入污泥废酸反应釜循环利用无外排；初期雨水收集经沉淀处理后，作为废气处理碱液稀释用水。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通盛排水有限公司处置。

2、废气

生产车间Q1废气经“一级碱喷淋+降膜吸收+二级碱喷淋+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15米高1#排气筒排放。

生产车间Q2废气经“水喷淋”处理后通过15米高2#排气筒排放。

板框压滤间 Q3 废气经“碱喷淋”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 3#排气筒排放。

板框压滤间 Q4 废气经“一级碱喷淋(含降沫器)+二级碱喷淋(含降雾器)+SDG 吸附器”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 4#排气筒排放。

3、噪声

本项目产生高噪声的主要设备有引风机、搅拌桨、空压机、变电站、循环泵等高噪声设备。通过减震垫、厂房隔声等措施，减少噪声排放。

4、固体废物

残余污泥杂质委托南通九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

公司目前危险废物暂存库的面积为 700m²，已按照 GB15562.2 的规定设置警示标志。暂存库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7-2001) 建设，地面已作防渗处理，建有导流槽和废水收集池，各类危废分类堆放，按规范标志标识。

公司产生的危险废物在江苏省危险废物动态管理信息系统中申报登记，并保留了完善的相关台账资料。

5、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公司建立了安全环保管理网络，健全了各项环保规章制度，记录全各类环保台帐，加大了环保检查、考核奖惩力度，提高了公司员工的环保意识，提高了生产管理和环境管理水平。

6、环境风险防范

公司已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 2016 年 11 月 29 日在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备案(备案编号: 320609-2016-11-45-M)。公司定期组织环境应急演练，切实提升环境风险防控能力。

四、建设项目验收监测情况

江苏国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4 月对本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弃物等污染物排放现状和各类环境保护设施进行了现场勘查，在现场踏勘和资料研读的基础上编制了验收监测方案。2019 年 4 月 25 日-4 月 26 日江苏国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根据监测方案对本项目开展了现场监测（报告编号：(2019)国创(综)字第(016)号）。2019 年 5 月 7 日-5 月 8 日、2019 年 5 月 27 日-5 月 28 日，江苏国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根据监测方案对本项目进行了复测（报告编号：(2019)国创(综)字第(016)号）。根据现场勘查和监测结果，江苏国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6 月编制完成本项目验收监测报告。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正常生产，生产负荷在 86.7%-98.2%之间，废水、废气处理装置运行稳定。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公司化粪池出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挥发酚、甲醛排放浓度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排放浓度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中标准限值。

2、废气

监测期间，生产车间 Q1 废气处理后硫化氢排放速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标准。

监测期间，生产车间 Q2 废气处理后氯化氢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

监测期间，板框压滤间 Q3 废气处理后氯化氢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

监测期间，板框压滤间 Q4 废气处理后硫化氢排放速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标准。

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排放的氯化氢浓度的监测结果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硫化氢浓度的监测结果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二级新改扩建标准。

3、噪声

监测期间，各厂界噪声昼、夜等效连续 A 声级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氯化氢无组织监控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监控浓度限值要求。硫化氢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二级标准要求。附近无环境敏感目标。

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1 类标准，本项目周边无噪声敏感目标。

项目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

六、验收结论

1、验收结论

本项目切实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根据现场检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结果，项目各类污染物排放浓度符合排放标准；项目生产装置、环境保护设施等情况已按《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进行变动环境影响分析，本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项目验收报告基础数据真实可靠，内容全面，结论合理。综上所述，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后续工作要求

- （1）加强环境管理各项法规、制度的执行；
- （2）加强废水、废气处理装置的运行管理和维护保养，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3）加强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和处置管理，减少次生污染，避免环境风险。

江苏荣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六月六日